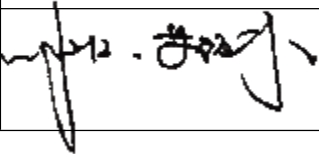


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AKSSZF-CG-J2024-011-1 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编制单位：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2024 年 9 月 20 日

交易科经 办人	交易科审核 签字	交易中心主要领导或分 管领导签字	业主单位主要领导或 分管领导签字(盖章)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9月26日上午10: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AKSSZF-CG-J2024-011-1 号

项目名称: 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万元): 180.4372

最高限价(万元): 180.437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 间：2024 年 09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5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6:00 至 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 点：政采云平台报名；

方 式：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自行下载；

售 价：0 元。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6 日上午 10: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 格式）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六、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 年 09 月 26 日上午 10: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启。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发布；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3、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供

应商需办理 CA 锁。已办理 CA 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 锁办理或升级地址：阿克苏市行政服务中心一号楼二楼 D5 数字证书窗口（地址位于阿克苏市多浪河二期），联系人：卢海霞，咨询电话：0997-2151777。或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拨打 400-881-7190 客服电话。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

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办事处

地 址：阿克苏市新城街道

联系人：朱永为

联系方式：1529254268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阿克苏市市民服务中心一号楼 4 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联系人：古丽妮尕尔·吐鲁洪

电 话：0997-2282002

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截止日后，请持续关注本项目后续网上发布变更、答疑澄清等内容。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
2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 投标报价及费用：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 投标报价：最终目的地价（出厂价 + 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和安装费）。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开标 3 日前，以书面形式要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书面质疑；逾期不再受理。
5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09 月 26 日上午 10: 3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 格式）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6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26 日上午 10: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7	评审方法：最低价评分法
8	成交公示：采购结果在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进行预中标公示。
9	履约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0	1) 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采购，预算价 180.4372 万元。 2) 本项目响应报价超过预算价的（或等于预算价），则视为无效投标。 3)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一家投标单位。 4) 本项目响应谈判文件最低价中标。	
11	关于政采云平台线上电子招投标的注意事项	
11.1	响应文件编制	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谈判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3. 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应将编辑页面设置为 A4 纸尺寸，封面按照投标文件封皮格式制作，编制文件目录、插入完整页码，具体样式附后。 4. 电子版响应文件编辑完成后，供应商需将电子版响应文件转换为 PDF 格式文件，并在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 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e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

11.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响应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响应单位可能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11.3	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	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确认完成后不得离开，需等待下一轮报价。
11.4	备注	1.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开标前应由供应商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提交响应文件，开标时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后纸质版标书制作及递交相关要求详见第二部分（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请各供应商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并保持政采云平台在线，开标结束前不要离开，做好响应文件解密、报价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中响应文件的答疑澄清等工作。
12	企业信用担保及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与中国人民银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共同出台了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支持中小企业质押融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供	

	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招标文件尾页，或登陆 （http://www.crcrfsp.com）“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系统”，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1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6）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4	1、政府采购项目要在政采云网站上进行自主注册，注册成功后携带原件至相关部门进行资质审核，审核成功，经采购办在网站上公

	示 3 个工作日后，方可进行项目报名。（政采云网址：  https://login.zcy.gov.cn/login） 2、网上自行注册（详见【新疆】供应商入驻与配置操作指南 20190408 ）  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4-08/2920.html
15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其中业主评委 1 人，从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16	本项目面向所有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17	产品质量标准：按照购货方规定的标准执行。 本项目保修期限为 1 年。
18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解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项目遵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系指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
3.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技术服务。
4.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上传居民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加投标。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转包及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七）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企业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可以为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

★2. 投标人在投标项目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项目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执行，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3、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4、第四部分 投标书格式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 1、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项目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2、对竞争谈判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3 个工作日内，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澄清函应说明需要澄清的内容，质疑函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澄清或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

次)澄清或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采购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拟中标结果发布之日起法定期限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平台采购

专栏上予以公告。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4、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项目供应商的；
- (二)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5、其他

澄清或质疑函递交地点：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997-2282002

(三)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据此发出的补遗书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及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平台以变更通知的形式予以公布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日期。

（四）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文件和报价文件二部分组成。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1. 技术资信文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有效的经年检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近三年有无违法、违规记录承诺书；

（4）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5）投标企业的基本概况；

（6）近一年（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近期财务报表）、提供本单位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及本单位近期的社保缴存凭证（可以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的形式）上传原件扫描件；

（7）中小企业声明函；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

（9）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注：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2.1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如业绩、资质证书等）均须为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备开标时与原件核对（有特别说明的除外），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开标结束后，可根据投标人的需要退回原件（针对本招标项目的特定授权原件不予退还）。

2.2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3 投标人可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如提供的范本格式有不完善之处，请自行补充完善。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及其完成本项目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投标人

漏报的单价或单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其他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

2、其报价须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及服务期内固定不变。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是应包括货物、包装、运输、技术服务、各项设计、安装、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为了防止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过高，超出采购人为本次采购项目的资金支付能力，采购人依据主管部门的批复为本次招标项目的设定了最高投标限价（即采购预算），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果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出最高投标限价，采购人有权重新组织招标。

4. 投标报价货币单位：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4、最终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3、下列情况，投标将作为无效处理：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电子版响应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纸质版响应文件：1、投标人应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技术资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最低标准），推荐使用胶装订本。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未按最低标准制作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和法律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 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响应性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 投标文件的密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由此造成的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3.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负责任。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时间。投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指定的投标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九）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

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 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注：为方便评审及进行资格审查，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即招标采购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十）、投标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单位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凭证的（本项目无需缴纳）；

（2）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

（3）未按规定签章的；

（4）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或者委托书无效的;

(6)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

(7) 投标有效期、质保期不能满足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议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 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 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且未注明哪个有效的。

★3. 符合公开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允许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参加开标会。

(二) 开标程序:

1、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介绍到会人员;

2、开启并解密响应文件, 公布供应商名称、报价等内容, 并在线确认;

3. 评审小组在线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包括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宣布拟中标供应商；
5. 会议结束；
6. 交易中心将按照上述内容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案。

五、评标

（一）组建评委谈判小组

1.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组建由 3 人以上（含 3 人）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
2. 谈判小组会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二轮报后最低报价中标供应商。

（二）谈判活动程序

1. 根据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的原则，组织招标采购；
2. 具体工作流程：
 - ①谈判小组在线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
 - ②投标人顺序逐家回答评审小组的答疑；
 - ③围绕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答疑。

（三）初步评审

1. 谈判小组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应当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采购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4. 在评审过程中，投标小组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 谈判小组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7.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采购方的评审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8. 谈判小组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因有效投标不足本次评审办法规定数量而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将作流标处理。

（四）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下：

1.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五）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评审小组只对实质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价和比较。

2、评标时除价格因素外应考虑下列因素：

- （1）投标人的整体技术水平、性能、质量和适应性；
- （2）投标人服务能力和服务时间；
- （3）投标人的技术支持能力和各种服务（含售后服务）能力；
- （4）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付款条件的响应性；
- （5）投标人的业绩情况；
- （6）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和信誉；
- （7）投标人是否能保质、保量、准确、全面完成本项目。

3、谈判小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人。

4、当出现投标价格相同时，按以下顺序排列：

（1）选定技术质量最好的；

（2）如技术质量也相等时，选定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最好的；

（六）评标报告

谈判小组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全面反映评标过程和中标物品、中标价格、中标供应商的情况。

（七）评标过程的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项目，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八）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谈判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谈判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委将以招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根据对投标方的投标报价、选择价格最低的。评委会向招标负责单位报告评标情况及结果。根据有关规定，对未中标单位不作任何解释。为此，评委会对未中标单位要求说明理由均不予受理；

3、评标办法：最低价评分法。最低价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且价格最低的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

组建竞争性谈判小组（以下简称谈判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谈判，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采购人从谈判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最低报价为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评 审 标 准

条款号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审查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事业、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等经营性证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进 2021—2023 年中任意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近 6 个月财务报表；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六个月的完税证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
		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6月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投标人近 三 年 内 如 在 “ 信 用 中 国 网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 内 的 ） ； 在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 www.ccgp.gov.cn ） ”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

		企 业 信 用 信 息 公 示 系 统 （ http://www.gsxt.gov.cn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现场查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 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2	符合性审 查	供应商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一致且有有效变更证 明的；
		响应文件的签名盖章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 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有效期、供货期限、投标范围符合招标文件中 规定的；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须附 承诺书加盖公章；
		招标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 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 响履约的，且投标 人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响应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须 附承诺书加盖公章；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须附承诺书加盖公章；

说明：1、评委应在认真理解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情况后，做出自己负责的按上述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评审。2、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3、以上评标标准中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的，未装订在响应文件中的不得分。

七、定标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在评标结束后，将结果进行预中标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阿克苏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进行预中标公示。公示期过后无任何质疑及投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不解释落标原因。

八、合同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供应商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核鉴证，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招标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澄清、修改文件的书面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依据，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对投标人不良行为的处罚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

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项目。

- 1、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投标人有前六项情形之一的，中标结果无效。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一、采购项目需求

本项目为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本次招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参数及要求由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为准，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如下：

1. 阿克苏市新城街道团结社区民生服务综合体项目设备采购(二次)采购清单（详见附件）；
2. 质保期：一年。

合同主要条款

（此合同为格式范本，最终合同以双方协商为准）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 乙方（供方）即中标人，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 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2. 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项目名称、服务提供地点、服务期限、服务标准等内容。

3. 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 合同价格包括人员工资、各类社保费用、税费、为保证服务质量所购买或租赁设备的费用等。

4. 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服务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者，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将按失信行为处置。

6. 付款

6.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 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商务条款”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 检查考核

7.1 按甲乙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监督检查。

8. 合同争议的解决

8.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8.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9.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0. 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0.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0.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0.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二、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元（¥-----元）人民币。

（三）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 1. 服务期限：
- 2. 服务地点：

（四）付款方式

费用按照四个季度支付：每个季度支付合同总价的 25%。

（五）服务考核办法

XX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XX
- 2.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 × ×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编制、装订和密封。

一、投 标 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的投标总价承担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应由供应商完成的全部工作，产品质量目标达到_____。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包括修改文件）

3.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我方出现下列行为之一者，同意无条件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 （1）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如果中标不按时缴纳履约金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有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及货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全名）

电话：

传真：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____（姓名）____是（投标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参加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以及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的应签署本文件并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如法定代表人不参加本次投标，应签署《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三、授权委托书

我____（姓名）____是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____（单位全称）____的____（姓名）____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
以我单位名义参加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
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可
全权代表我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
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其委托代理人在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
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签章）____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签章）____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五、投标人近三年有无违法、违规记录承诺书

（投标人自行填写）

内容应包括：说明现在有无正在诉讼的案件和有无不良记录以及是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有无必须说明，否则作为废标）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

全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格式自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人参加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日内能体现出查询相关结果记录的网页打印页并加盖公章）；
- (4) 提供近三年任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 (5) 提供投标截止前 6 个月社保局出具的企业社保缴纳明细（含授权委托代理人）
- (6) 提供投标截止前 3 个月企业完税证明；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8) 相互关联存在实际控制、管理关系的两个企业，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9) 为充分保证完善的售后服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七、开标一览表
(格式)

投标编号: XXXXXXXXXXXXX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元)	备注
1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八、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

投标编号: XXXXXXXXXXX

序号	名称	投标价(元)	备注
1	团结社区监控清单、家具清单		

注: 投标人报价清单详见附件。

投标人须对附件中团结社区监控清单、家具清单进行报价并附本表后(投标人不得改变附件中格式)

投标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投标产品质量承诺书
(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产品(设备)的全称_____同时应编写品牌、型号_____:

投标人应按所投产品(设备、软件)质量状况实事求是地填写,但
不限以下内容:

- 1、产品(设备)出厂前是否执行检验检测;
- 2、产品(设备)质量保证期(三包)期限(年、月),执行规范
和内容;
- 3、产品(设备)质量缺陷、瑕疵补救方案和处理方式、方法(如
果实行召回制度的产品必须说明);
- 4、投标产品(设备)达不到无故障时间和使用(寿命)年限应
承担的责任;
- 5、设备(软件)集成、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
- 6、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设备)承诺的其它事项。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货物类试用本模板

十、投标人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自行填写）

主要内容应包括（不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人应当分别列明投标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限，在免费质量保证期（包修、包换、包退）内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办法和服务方式、服务内容以及维护维修的解决方式（上门维修、报修、送修等），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小时内，如果采购人需要增加投标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其续保价格元。

2、投标人应分别列明免费质量保证期外的服务期限；维护维修的电话、联系人、响应服务时间、到达现场时间以及维护维修完成时限（天）。

3、投标人应列明在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和相关服务收费标准；零（部）备件取得方式及取费标准。

4、投标人应列明生产厂家现在实行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有技术培训）的方式、方法、内容，以及在阿克苏地区设置的售后服务网点、地址、联系电话等。

5、投标人应分别列明投标物品的装箱清单及物品；以及产品开箱不合格处理方法。

6、投标人应列明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的赔偿责任。

7、投标人应列明产品的质量或服务投诉电话（公司/厂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财务审计报告、完税证明、社保缴纳证明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后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十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单位全称）：

为了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我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

1. 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2. 不向采购单位、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3. 坚决做到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和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保持公平的竞争关系；
5. 不与采购单位、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6. 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7. 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地完成采购合同规定的任务，准确兑现售后服务承诺；
8. 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